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 21 楼会议室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签署〈诏安县江滨新区南区土地一级开发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继续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议案的相关内容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00 开始

2.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11 月 07 日

3. 会议地点：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 21 楼会议室

4. 召集人：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 出席对象:

(1) 凡2012年11月07日下午3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3) 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 2012年11月09日、12日(9:00--11:00、15:00--17:00)。

3. 登记地点: 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层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它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联系方式：

电话：0596--2671753--8501

传真：0596--2671876

联系人： 林惠娟

邮政编码：363000

特此通知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同意、反对、弃权)

	议 案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01	《关于签署〈诏安县江滨新区南区土地一级开发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02	《关于继续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附注：每个股东就各项议案内容只能打一个“√”，多打或不打，则该项表决事项作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加盖公章）。**